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31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十一科技中标重大项目工程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项目概况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太极实业”）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披露了子公司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十一科技”）中标长电集成电路（绍兴）有限公司（项目业主，以下简称“绍兴长电”）发包的长电集成电路（绍兴）有限公司 300mm 集成电路中道先进封装生产线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本项目”）事宜。（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 www.sse.com.cn 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子公司十一科技中标重大项目工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0）。

二、项目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接到子公司十一科技发来的通知，十一科技与业主方绍兴长电完成了《长电集成电路（绍兴）有限公司 300mm 集成电路中道先进封装生产线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合同》的正式签署。

三、项目合同主要条款

发包人：长电集成电路（绍兴）有限公司

承包人：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长电集成电路（绍兴）有限公司 300mm 集成电路中道先进封装生产线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
- 2、工程地点：绍兴市越城区皋埠镇
- 3、工程内容：设计包含了一阶段、二阶段的全部土建、一般机电、洁净室装修以及配套的工艺相关系统的设计。采购、施工、总包管理包含了一阶段的全部内容，即一期工程全部的土建工程、满足毛坯竣工验收的一般机电消防系统以及满足一阶段生产要求的洁净室装修和动力以及特殊工艺机电相关系统。二阶段

满足生产要求的洁净室装修和动力以及特殊机电系统范围为预留，二阶段的采购、施工、总包管理不在本次 EPC 招标范围内。

(二) 工作范围

包括本项目勘察、前期方案及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工程所有材料设备采购、保管、施工、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具体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的设计（含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相关的配合服务；②项目投资估算汇总表中所有土建工程、室外工程、园林绿化等总图工程中子项目的施工、设备材料（不包括生产线设备）采购、安装和调试、竣工验收、试运行、缺陷责任期的技术服务与缺陷修复、保修期的保修工作。项目若涉及特殊专业性子项的，可由承包人委托专业资质设计单位协作完成。

(三) 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0 年 6 月 3 日。

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四) 合同价格

合同价格：人民币壹拾肆亿叁仟壹佰贰拾柒万叁仟叁佰柒拾伍元整（¥143127.3375 万元）

(五)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

(六) 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

对承包人违约的处理：承包人发生“承包人的设计、承包人文件、实施和竣工的工程不符合法律以及合同约定”的违约情况时，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等精心组织施工，严格把好每道工序的质量关，确保工程竣工验收达到合格等级。经验收，如有不合格工程，承包人应返工、整改、采取相应的补救、修复措施，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如无法修复或严重降低工程整体质量，则发包人有权扣除其不合格部分等额金额的履约保证金。扣除保证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的，发包人有权另行追索。

发包人违约的处理：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工期顺延和支付停窝工损失；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

任：工期顺延和支付停窝工损失；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发包人赔偿直接经济损失。

争议的解决方式：发包人和承包人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可以友好协商解决或者提请争议评审组评审。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者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则任一方可将该争议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争议解决期间，双方应在不影响本项目工程进度的情况下继续履行合同。

（七）合同签订和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后生效，至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履行完毕后终止。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双方已完成合同的签署，合同已生效，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不会对合同对方形成重大依赖；

3、合同的签署体现了子公司十一科技在国内集成电路产业领域的 EPC 领先地位，合同的履行有利于十一科技未来新业务的开拓。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合同的履行面临外部宏观环境发生变化、突发意外事件、业主方支付实际情况以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所带来的风险，同时合同结算金额以本项目最终竣工结算金额为准，子公司十一科技将严格把控项目进度、施工管理和资金回笼，统筹做好项目管理以防范风险，但不排除存在尚未预见的不利因素。

公司将及时跟进项目进展情况并做好后续的信息披露事宜，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六、备查文件

1、《长电集成电路（绍兴）有限公司 300mm 集成电路中道先进封装生产线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合同》

特此公告。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5日